

## 國家人權委員會第1屆第37次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1月16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地點：第3會議室

出席委員：王幼玲、王榮璋、田秋堇、紀惠容、葉大華、  
高涌誠、賴振昌、鴻義章、蘇麗瓊

列席委員：李鴻鈞、范巽綠

列席人員：秘書長朱富美、執行秘書蘇瑞慧、副執行秘書  
陳先成、簡任秘書許傳盛、組長邱秀蘭、王耀  
慶、邱月雲、專門委員林瑋浩、林炎銘、林青璇、  
李介媚、秘書鄭慧雯、張蓓詠、劉芳如、伍亮羽、  
專員莫惠芬、丁正芬、徐朗傑、約聘專員陳怡文  
(小美)、邱元貞、黃吉伶、陳怡文、魏鈞培、科  
員汪淑芬、余修誠、王振融、委員助理鄭妙音、  
李嘉容、林佳緣

主席：陳菊

紀錄：陳昊

### 新進職員自我介紹

(專門委員林瑋浩)

### 報告事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定。

二、本會歷次會議決議事項之執行情形，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三、本會「赴日本專案訪察精神障礙觸法者多元處遇法制及實務計畫」之行程報告，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四、本會 111 年赴德國參加「世界反死刑大會」之行程報告，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五、本會 111 年赴法國與德國考察訪視人權機構團體之行程報告，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六、有關監察院王美玉委員、王幼玲委員、鴻義章委員調查「據內政部移民署統計，每年約新增近 2 萬名行蹤不明移工。外籍移工近年來已成為我國不可或缺的底層勞動力，尤其我國農牧戶戶內人口數不斷下滑，農業從業人口存在逐漸減少及老化的問題，缺工情況恐甚於其他產業，為回應農業基礎勞動力的缺口，政府自 108 年起實施農業移工試辦方案，開放引進農業移工，惟執行結果能否符應實際需求，倘若農民難以合法申請聘僱移工時，仍可能鋌而走險非法使用外國人力，尤其囿於冠狀病毒疫情，邊境管制加嚴，移工需求倍增，雇主為解決缺工問題，透過黑工仲介協助媒合，安排失聯移工在農業、漁業、果菜及水產市場等處非法工作情形嚴重，移工行蹤難以掌握，恐造成防疫漏洞；究農業非法使用外國人力之情形？相關機關面對我國農業缺工問題所提出之對策為何？農業移工政策推動情形與執行成效如何？」之調查報告含附表（111 財調 0044），移請本會參處 1 案，報請鑒察。

決定：

(一)有關農業移工之勞動條件與社會保障問題，納入撰提《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第一次國家報告獨立評估意見之參考。

(二)就本會系統性訪查研究「移工如何在異鄉撫育孩子」案及本案相關重點議題，俟本會與行政院移工議題跨部會協作平台成立，列入協作議題之參考。

七、有關監察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聯席會議決議就「政府有無依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規定，提供心智障礙媽媽親職教育、生育諮詢及嬰幼兒健康服務等必要協助等情」案，函請行政院督促所屬，依監察院調查意見及核簽意見，彙整後續處理與檢討改進情形，送請本會卓處 1 案，報請鑒察。

決定：有關行政機關後續就身心障礙者親職教育、生育諮詢等必要協助之處理改善情形，納入本會監督行政機關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第二次國家報告國際審查會議結論性意見」之處理情形內容。

八、本會辦理「少年矯正機關收容處遇法制現況、變革與展望」座談會 1 案，業已辦理竣事，有關會後成果報告及後續規劃，報請鑒察。

決定：本件「少年矯正機關收容處遇法制現況、變革與展望」座談會會議摘要上網。

九、本會 110 及 111 年委託研究案件執行情形，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十、本會自 112 年 1 月 17 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8 日止辦理之會議及活動訊息，報請鑒察。  
決定：准予備查。

## 討論事項

一、高涌誠委員提案：有關金門地區於戰地政務期間，民眾私有土地遭軍方或政府機關強制占用，甚或登記為公有等情形，涉及財產權保障及土地正義問題，提請討論。

決議：本案納入本會未來辦理有關土地正義系統性訪查研究議題之參考資料。

二、有關教育部函報「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考試合理調整(109教調0010)」之檢討改進續處情形，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本案函復教育部：

(一)有關考場時間過少、各障礙類別招生名額不均及延長考試時間，教育部已逐步規劃增設考場、提供資源予各校及延長考試時間等具體措施，後續請教育部適時檢討調整，自行列管追蹤，免再函復本會。

(二)另特殊教育法修法事宜，請教育部於行政院通過特殊教育法草案後，適時函復本會，並邀請教育部參加「身心障礙者合理調整參考指引」諮詢會議。

三、為辦理憲法法庭通知本會擔任會台字第 9433 號胡靈智等聲請案(幽靈人口案)之鑑定機關提供專業意見，提請討論。

決議：依委員討論及研析結果，「幽靈人口案」以鑑定機關身分提供書面意見，請葉大華委員擔任督

辦委員並組成工作小組，併予討論是否出席言詞辯論。

四、「國家人權委員會監督各人權公約結論性意見之落實作業規範(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依委員意見修正通過。

### 臨時動議

一、王幼玲委員提：增派本會參與憲法法庭「成立廠場企業工會案」之督辦委員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增派高涌誠委員擔任督辦委員。

二、田秋堃委員提：研議國家人權委員會設立國會聯絡人之必要性及方式一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幕僚研議並評估合適人選。

散會：下午 17 時整

主席：陳 菊